

紅樓夢

程乙本

紅樓夢

上

清

曹雪芹 ○ 著 ○ 高鹗 ○ 續

裴效維 ○ 校注

作家出版社

紅樓夢

上

【清】

曹雪芹 著 高 鹗 續

裴效維 校注

作家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红楼梦 / (清) 曹雪芹, (清) 高鹗著; 裴效维校注.
北京: 作家出版社, 2006. 4
ISBN 7-5063-3623-5

I. 红… II. ①曹…②高…③裴… III. 章回小说-中国-清代 IV. I242.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6) 第 022812 号

红楼梦 (上下)

作者: (清) 曹雪芹 著 高 鹗 续

校注: 裴效维

责任编辑: 刘 方

装帧设计: 合和工作室

出版发行: 作家出版社

社址: 北京农展馆南里 10 号 邮码: 100026

电话传真: 86-10-65930756 (出版发行部)

86-10-65004079 (总编室)

86-10-65389299 (邮购部)

E-mail: wrtpub@public.bta.net.cn

http://www.zuojia.net.cn

印刷: 北京乾泮印刷有限公司

开本: 880×1230 1/32

字数: 1010 千

印张: 35.25

插页: 1

版次: 2006 年 5 月第 1 版

印次: 2006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7-5063-3623-5

定价: 49.00 元



作家版图书,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作家版图书, 印装错误可随时退换。

出版说明

作家出版社在 1953 年建社初期，最早出版的图书中就有《红楼梦》、《三国演义》、《水浒传》、《西游记》这四部古典名著。作为建国以后出版最早、也最有影响的名著之一，作家社版的这四部古典名著曾受到广大读者的肯定和欢迎，印行量巨大。但后来因为种种原因，作家出版社没能继续出版这四部古典名著。

今年是作家出版社建社 50 周年。从去年起，我们开始了重新出版四部古典名著普及本的工作。在众多专家、学者的积极支持和亲自参与下，我们从繁多的版本中，选择了最能体现四部古典名著精髓的版本，精心校注，使这四部书终于得以重新出版，以此献给 50 年来一直支持作家出版社的广大读者。

作家出版社
2003 年 8 月

校注说明

《红楼梦》以其包罗万象的内容，博大精深的思想，精湛完美的艺术，丰富生动的语言，不仅稳占中国小说的榜首，而且成为中国文学的典范和骄傲，并屹立于世界文学之林。对于如此伟大的作品，任何宣传、广告和评论都是多馀的，它的不胫而走，家传户诵，以及“红学”的形成并长盛不衰，便是明证。因此这里只就校注中难以回避的几个问题，作些必要的说明。

一、作者问题

中国文学史中有两个突出现象：一是在封建时代得意并著名的文人，不写小说；二是小说作品多不署名或只署化名。这完全是由封建统治者造成的。封建统治者的文学观是纯粹的政治功利主义，即所谓“文以载道”。他们认为小说不仅不能“载道”，而且往往“诲淫诲盗”，对封建统治构成威胁。因此不仅将小说排斥在正统文学之外，甚至常常以“禁毁”的方式加以扫荡。在文网森严及小说地位低贱的环境下，多数文人自然不敢或不屑从事小说的创作；而那些痴迷小说的作者自然也就不敢或不愿在小说作品上亮出自己的姓名。因此研究中国古代小说多了一项工作，即不得不对小说作者加以考证。

《红楼梦》也不例外，它的作者连个化名都未署一个。“红学”家们为了考证它的作者，不知耗费了多少精力和时间，然而至今仍然众说纷纭，难以形成共识。仅据我个人所知，至少就有七种说法：

其一为“曹作高续”说。即认为曹雪芹写到八十回而去世，并可能留下了后四十回的某些提纲以及部分书稿；高鹗根据曹雪芹的这些提纲、书稿以及前八十回中的许多暗示，还可能参考了其他人的续作，完成了后四十回的创作，并对前八十回加以修订，从而使《红楼梦》成为完璧。

其二为“曹作程续高订”说。即认为后四十回的作者是程伟元，高鹗只是参加了全书的修订工作。

其三为“曹作高续程订”说。即认为后四十回的作者是高鹗，程伟元则对曹雪芹的前八十回加以修订。

其四为“曹作某续高订”说。即认为在程伟元和高鹗之前，已有人为曹雪芹的未完稿续写完全，程伟元将搜集到的抄本交由高鹗修订，然后刊行。

其五为“曹作程高修订”说。即认为曹雪芹已经完成了《红楼梦》全书，只是未遑修饰而去世，后由程伟元和高鹗共同修订并刊行。

其六为“某作曹订”说。即认为《红楼梦》的原作者是个与曹家毫不相干的无名氏，曹雪芹只是个修订者。

其七为“叔作侄订”说。即认为《红楼梦》的原作者是曹雪芹的叔父曹頔，也就是给《红楼梦》加批的“脂砚斋”；曹雪芹只是对它“披阅十载，增删五次”。

“红学”家对《红楼梦》作者的意见分歧，使出版者无所适从，因而造成了新版《红楼梦》署名的混乱：或只署曹雪芹，或并署曹雪芹、高鹗，或干脆不署名。本人因应约校注《红楼梦》，这个署名问题也就难以回避。由于我对这个问题缺少研究，只能在以上七种说法中加以选择。我认为这七种说法都有一定的根据，均非空穴来风。但相比之下，第一种说法的证据更为充分，也得到了学界的普遍认可，因此仍将曹雪芹和高鹗作为《红楼梦》的共同作者。至于证明这种说法的具体证据，以及两作者的生平，则限于篇幅，这里不再赘述。

二、版本问题

由于《红楼梦》创作过程和流传过程的特殊性，造成了《红楼梦》版本的复杂性。而《红楼梦》版本的复杂性，又迫使我们不得不有所选择。因此这里不得不略作说明。

《红楼梦》的创作和流传过程可以分为三个阶段：

其一是曹雪芹创作阶段。虽然曹雪芹自称“披阅十载，增删五次”，其实由于他溘然而逝，他只留下了一部《红楼梦》的未完稿和未定稿。他只完成了八十回，约相当于全书的三分之二。他不仅未对这八十回的

书稿进行修订润色，而且还有不少待补的缺文。以“红学”家认为最好的版本“庚辰本”为例：第十七、十八两回合用一套回目，第十九回没有回目；第二十二回写贾府作灯谜游戏，“此回未成而芹逝矣”（脂砚斋批语），以至不仅缺了全书男主人公贾宝玉和林黛玉的灯谜，而且本回还有不少其他缺文；如此等等。

其二是曹雪芹《红楼梦》八十回本的传抄阶段，期间大约近三十年。由于它是一部未完稿和未定稿，传抄者便自觉或不自觉地加以增删修改；加之抄书很难避免抄错；结果便导致了大量异文的生产。

其三是高鹗和程伟元续写后四十回并对全书进行修订和刊行的阶段。期间又可分为四段：首先由程伟元对各种《红楼梦》抄本加以搜集（其中可能包括无名氏续写的书稿）；其次由高鹗续写后四十回，并对前八十回进行大量修订（程伟元也可能参与了修订工作）；又次由程伟元用活字排印全书，这就是所谓“程甲本”；然后由高鹗和程伟元对“程甲本”加以修订再版，这就是所谓“程乙本”。据说还有“程丙本”，但只有个别人看到过，且据说较之“程乙本”改动甚少，因而可以不去管它。

《红楼梦》如此特殊的创作和流传过程，导致了《红楼梦》的“两多”现象，即不仅版本特别多，而且异文也特别多。幸运的是，近几十年来，这些版本不仅不断被发现，而且陆续被影印出版，从而使我们以大饱眼福。仅就我个人视野所及，即有十二种版本，而且五花八门：或名《石头记》（5种），或名《红楼梦》（7种）；或为抄本（10种），或为刊本（2种）；或为八十回系统（8种，其中6种为残本），或为一百二十回系统（4种）。

面对《红楼梦》如此众多的版本，我们应该向普通读者提供哪一种呢？换言之，哪一种版本的《红楼梦》更适合普通读者呢？我认为“程乙本”《红楼梦》应该是最佳选择。我在这里只简述三条理由。

首先，“程乙本”不仅是一部完整的《红楼梦》，而且高鹗的续书也是相当成功的。从总体来说，续书虽然不完全符合曹雪芹的设想，但基本上实现了全书的大悲剧结局。无论是贾、史、王、薛四大家族，还是贾宝玉、林黛玉、薛宝钗等主要人物以及鸳鸯、司棋等次要人物，无不以悲剧告终。仅凭这一点，它就与数十种《红楼梦》续书有天壤之别，尤其“打破了中国小说的团圆迷信”（胡适《〈红楼梦〉考证》），为中国小说开辟了一条新路。再从具体章节来说，如黛玉之绝粒、焚稿乃至死

亡，鸳鸯和司棋之自尽，妙玉之遭劫，袭人之嫁人，等等，也都堪称精彩片段，较之前八十回并不逊色。可以设想，如果没有高鹗的续书，我们大概就看不到完整的《红楼梦》，或者只能看到狗尾续貂的《红楼梦》。因此我们对高鹗只应该感谢，不应该责备。

其次，“程乙本”的前八十回由于经过了高鹗（也许还有程伟元）的大量修订，较之诸抄本也大有改观，使之更加完善。具体来说，就是进行了必要的修改、删节和增补。这里限于篇幅，仅以删节为例。高鹗对前八十回的删节主要有两个方面：一是删除粗话、脏话，使其语言更为干净；二是删除毫无意义或毫无道理的文字，使其简练紧凑。试举数例如下：

原作第六十一回开头有一段写柳家的与小厮斗嘴的文字，既毫无意义，又有“几根戾毛”、“戾声浪噪”的粗话，故“程乙本”删掉了百餘字。

原作第二十五回在写王熙凤被魔魔法弄得精神错乱时，插入一段薛蟠“忽一眼瞥见了林黛玉风流婉转，已酥倒在那里”的文字（约百餘字）。而且被脂砚斋称赞道：“忙中写闲，真大手眼、大手笔。”其实既毫无道理，又毫无意义，因此“程乙本”一概予以删除。

原作第六十三回中用了一千多字的篇幅，大写贾宝玉、史湘云等人只是为了好玩，如何将芳官、葵官打扮成“小土番儿”，如何改称“犬戎名姓”；而且竟然让贾宝玉说出这样的话来：“如今四海宾服，八方宁静，千载百载，不用武备。咱们虽一戏一笑，也该称颂，方不负坐享升平了。”这种描写既十分无聊，又与贾宝玉的性格背道而驰，尤其侮辱了包括满族在内的少数民族，真可谓拙劣的文字，因此“程乙本”完全予以删除。

像这样的例子不胜枚举，它们足可以证明，高鹗对前八十回的修订是完全必要和合理的，“程乙本”前八十回优于原作的事实是任何人也难以抹煞的。

又次，再就两种“程本”而言，由于“程乙本”是“程甲本”的修订本，自然也就更加完善。关于这一点，最有力的证据是一组现成的统计数字。汪原放先生曾于1927年将“程乙本”与“程甲本”加以对勘，并将两者的异文作了统计，其结果是：“程乙本”较之“程甲本”改动（包括增与改）了总共21506字，其中前八十回改动15537字，后四十回改动5969字。（见汪原放《重印乾隆壬子本〈红楼梦〉校读后记》）这

些改动主要有三个方面：

其一，是对“程甲本”中的“纰缪”文字加以改正。如第二回“冷子兴演说荣国府”中，“程甲本”对原作的如下一段文字未作改动：

这政老爷的夫人王氏……第二胎生了一位小姐，生在大年初一，就奇了。不想次年又生了一位公子，说来更奇：一落胞胎，嘴里便衔下一块五彩晶莹的玉来，还有许多字迹。

这位“小姐”就是贾元春（元妃），这位“公子”就是贾宝玉。而这段文字显然与第十八回中的一段文字不相符：

那宝玉未入学之先，三四岁时，已得元妃口传，教授了几本书，识了数千字在腹中：虽为姊弟，有如母子。

“有如母子”的贾元春和贾宝玉，不可能只差一岁，可见第二回那段文字有明显的“纰缪”。“程乙本”将“次年”改为“隔了十几年”，便合情合理了。

其二，是将文言词语尽量改为白话或俗语，从而使《红楼梦》的语言更为通俗易懂。譬如：“若”改为“要”，“与”改为“给”，“亦”改为“也”，“此”改为“这”，“口”改为“嘴”，“何”改为“为什么”，“如何”改为“怎么”，“如此”改为“这么着”，“蕙蕤”改为“委琐”，等等。

其三，是增加了许多“儿”字，将词语加以“儿”化，从而使《红楼梦》语言的京味特点更加突出。关于这一点，几乎随处可见，因而不冉举例。

《红楼梦》是一部上百万字的巨著，要想完全揭示“程乙本”的版本优点，只能将它与其他版本一一对照，并将异文一一列出。单凭以上的简单说明，只能是挂一漏万。不过我可以向读者负责地保证：如果你是出于欣赏的目的阅读《红楼梦》，那么选择“程乙本”将是最明智的。

三、校勘问题

我们说“程乙本”为《红楼梦》的最佳版本，并不是说它完美无缺，也不是说其他版本一概不如“程乙本”，只是说它在总体上更胜一

筹而已。事实上，或因高鹗和程伟元的疏忽，或因排字工人的失误，致使“程乙本”仍存在不少“纰缪”。譬如：第八十六回说贾元春生于“甲申年正月丙寅”；至第九十五回则说：“是年甲寅年十二月十八日立春，元妃薨日是十二月十九日，已交卯年寅月，存年四十三岁。”“程甲本”和“程乙本”都是如此。而实际上前后存在明显矛盾：甲申年至甲寅年是三十年，按照当时以虚岁计算年龄的习惯，元妃享年应是三十一岁；即使因元妃薨于立春次日，算作乙卯年，也只有三十二岁。无论如何也不会是四十三岁。可见“程甲本”已错，而“程乙本”也没有订正。其他个别文字的失误更有不少，不再举例。

“程乙本”既然并非十全十美，而我们要奉献于读者的是一部普及本的《红楼梦》，因此有必要汲取其他版本的长处，使其尽量完美。为此，本书以“程乙本”（北京图书馆出版社影印本）为底本，以“程甲本”（北京图书馆出版社影印本）为主校本，并以下列版本为参校本：汪原放校勘“程乙本”（上海亚东图书馆刊本）、王希廉（雪香）评“程甲本”（清道光十二年刊本）、“梦稿本”、“庚辰本”、“己卯本”、“甲戌本”（后四种均为上海古籍出版社影印本）。在以上八种版本中，前五种均为一百二十回全本，后三种均为前八十回的残存本。

我的校勘总原则是：既要尽量保持底本的原貌，又要保证全书的质量。具体来说则遵循以下几条：

一、底本与校本之间虽有异文，但底本基本可通者，即使校本文字更好，也不作改动。

二、底本中的各种错误（包括内容与文字的错误）、文字倒置、文理不通等，尽量用校本改正，若校本同样错误则径改。

三、底本和校本中的僻字、怪字、俗字，本来并无特别意义，毫无保留价值，只能为读者增加阅读障碍，因此径改为通用字。如“搥”改为“塞”，“掬嘴”改为“努嘴”，“掬椅子”改为“拿椅子”，等等。

四、古人对别字多不在乎，故底本和校本中屡见不鲜，但在当今的读者看来却十分别扭，甚至可能被误解，因而酌情径改。如“必真”改为“逼真”，“奈烦”改为“耐烦”，“悔气”改为“晦气”，“渥”改为“焐”，“握”改为“拈”，等等。

五、有些字在古代汉语中可以通用，在现代汉语中却严加区分。《红楼梦》也存在大量借用字，如果一一加以改动，不一定合适。因此

只有在以下两种情况之下才作改动：一是可能引起误解；二是同一词语而用字不同。如等同于数字“一”的“么”，极易与“什么”、“怎么”的“么”相混，故改为“幺”。又如表示时间的“一会”和“一回”混用，“一会儿”和“一回儿”混用，统一为“一会”和“一会儿”；表示位置的“旁”和“傍”混用，“旁边”和“傍边”混用，统一为“旁”和“旁边”；“赔礼”和“陪礼”混用，“赔罪”和“陪罪”混用，统一为“赔礼”和“赔罪”；等等。

六、本书采用简化汉字，为异体字的处理提供了方便，故一律按照简化汉字的规定处理。

任何语言都在不断发展变化，故古今汉语有很大不同，以至于定字工作成为古籍整理中最为复杂的问题，很难做到尽善尽美。仅根据以上几条，只能是稍微有助于减少读者的阅读障碍罢了。

为了节省篇幅，一律不出校文。

四、注释问题

《红楼梦》的最大特点之一，是其内容包罗万象，知识广博精深，以至被誉为“百科全书”。尤为突出的是，作者调动了自己的全部才能和知识，撰写并引用了大量诗、词、曲、赋、歌、谏、谜语、酒令等，作为描写人物、叙述故事、揭示主题的艺术手段，因而成为作品的重要组成部分。这其中蕴藏着许多成语、典故和各种知识，一般读者是很难读懂的，因此注释工作也就显得十分必要。然而遗憾的是，恰恰是应该详加注释的诗、词等这一大块，读者将看不到注释；而能看到注释的部分，却并非最难懂的。如果读者据此以为我是投机取巧，避难就易，那是很冤枉的。因此我不得不交代几句。

其实，我已经完成了《红楼梦》的详注工作，注文达五十来万字。并将诗、词等这一大块作为注释的重点：不但注释其疑难词语，而且说明其整体意义；不但注释其本义，而且说明其寓意。其中的谜语和酒令，看似游戏，其实寓意深刻，皆与人物的性格和命运、作品的情节发展和主题思想密切相关，因而注释尤详。这也就是为什么全书注文达五十来万字的主要原因。

然而我的这种详注却与出版社的宗旨背道而驰：出版社考虑的是尽

量降低书的成本，减轻读者的经济负担，因此只能出版简注本。我很理解出版社的良苦用心，因而只能大量删节注文。由于诗、词等这一大块注文的篇幅最大，故首先全部去掉；但仍嫌注文太多，于是又将人名、地名、官名、官署名、书名、篇名、回目以及有关服饰、建筑等等的注文一并去掉。结果剩下的只是一般性疑难词语的注文了。这种削足适履的办法当然十分可笑，但在鱼与熊掌不可兼得的情况下，只能请求读者谅解了。

裴效维

2003年6月10日

目 录

第 一 回	甄士隐梦幻识通灵	贾雨村风尘怀闺秀	1
第 二 回	贾夫人仙逝扬州城	冷子兴演说荣国府	12
第 三 回	托内兄如海荐西宾	接外孙贾母惜孤女	20
第 四 回	薄命女偏逢薄命郎	葫芦僧判断葫芦案	31
第 五 回	贾宝玉神游太虚境	警幻仙曲演红楼梦	39
第 六 回	贾宝玉初试云雨情	刘老老一进荣国府	50
第 七 回	送宫花贾琏戏熙凤	宴宁府宝玉会秦钟	59
第 八 回	贾宝玉奇缘识金锁	薛宝钗巧合认通灵	68
第 九 回	训劣子李贵承申饬	嗔顽童茗烟闹书房	77
第 十 回	金寡妇贪利权受辱	张太医论病细穷源	85
第 十 一 回	庆寿辰宁府排家宴	见熙凤贾瑞起淫心	91
第 十 二 回	王熙凤毒设相思局	贾天祥正照风月鉴	98
第 十 三 回	秦可卿死封龙禁尉	王熙凤协理宁国府	104
第 十 四 回	林如海灵返苏州郡	贾宝玉路谒北静王	111
第 十 五 回	王凤姐弄权铁槛寺	秦鲸卿得趣馒头庵	118
第 十 六 回	贾元春才选凤藻宫	秦鲸卿夭逝黄泉路	124
第 十 七 回	大观园试才题对额	荣国府归省庆元宵	133
第 十 八 回	皇恩重元妃省父母	天伦乐宝玉呈才藻	145
第 十 九 回	情切切良宵花解语	意绵绵静日玉生香	154
第 二 十 回	王熙凤正言弹妒意	林黛玉俏语谑娇音	165
第 二 十 一 回	贤袭人娇嗔箴宝玉	俏平儿软语救贾琏	172
第 二 十 二 回	听曲文宝玉悟禅机	制灯谜贾政悲谶语	179
第 二 十 三 回	西厢记妙词通戏语	牡丹亭艳曲警芳心	189
第 二 十 四 回	醉金刚轻财尚义侠	痴女儿遗帕惹相思	196
第 二 十 五 回	魔魔法叔嫂逢五鬼	通灵玉蒙蔽遇双真	206
第 二 十 六 回	蜂腰桥设言传心事	潇湘馆春困发幽情	215

第二十七回	滴翠亭杨妃戏彩蝶	埋香冢飞燕泣残红	224
第二十八回	蒋玉函情赠茜香罗	薛宝钗羞笼红麝串	233
第二十九回	享福人福深还祷福	多情女情重愈斟情	246
第三十回	宝钗借扇机带双敲	椿龄画蔷痴及局外	257
第三十一回	撕扇子作千金一笑	因麒麟伏白首双星	265
第三十二回	诉肺腑心迷活宝玉	含耻辱情烈死金钏	274
第三十三回	手足眈眈小动唇舌	不肖种种大承笞挞	282
第三十四回	情中情因情感妹妹	错里错以错劝哥哥	288
第三十五回	白玉钏亲尝莲叶羹	黄金莺巧结梅花络	297
第三十六回	绣鸳鸯梦兆绛芸轩	识分定情悟梨香院	306
第三十七回	秋爽斋偶结海棠社	蘅芜院夜拟菊花题	314
第三十八回	林潇湘魁夺菊花诗	薛蘅芜讽和螃蟹咏	326
第三十九回	村老老是信口开河	情哥哥偏寻根究底	334
第四十回	史太君两宴大观园	金鸳鸯三宣牙牌令	342
第四十一回	贾宝玉品茶栊翠庵	刘老老醉卧怡红院	354
第四十二回	蘅芜君兰言解疑癖	潇湘子雅谑补馀音	363
第四十三回	闲取乐偶攒金庆寿	不了情暂撮土为香	373
第四十四回	变生不测凤姐泼醋	喜出望外平儿理妆	382
第四十五回	金兰契互剖金兰语	风雨夕闷制风雨词	390
第四十六回	尴尬人难免尴尬事	鸳鸯女誓绝鸳鸯偶	400
第四十七回	呆霸王调情遭苦打	冷郎君惧祸走他乡	410
第四十八回	滥情人情误思游艺	慕雅女雅集苦吟诗	419
第四十九回	琉璃世界白雪红梅	脂粉香娃割腥啖膻	428
第五十回	芦雪庭争联即景诗	暖香坞雅制春灯谜	437
第五十一回	薛小妹新编怀古诗	胡庸医乱用虎狼药	449
第五十二回	俏平儿情掩虾须镯	勇晴雯病补孔雀裘	458
第五十三回	宁国府除夕祭宗祠	荣国府元宵开夜宴	468
第五十四回	史太君破陈腐旧套	王熙凤效戏彩斑衣	479
第五十五回	辱亲女愚妾争闲气	欺幼主刁奴蓄险心	489
第五十六回	敏探春兴利除宿弊	贤宝钗小惠全大体	499
第五十七回	慧紫鹃情辞试莽玉	慈姨妈爱语慰痴颦	509
第五十八回	杏子阴假凤泣虚凰	茜纱窗真情探痴理	522
第五十九回	柳叶渚边嗔莺叱燕	绛芸轩里召将飞符	530

第 六 十 回	茉莉粉替去蔷薇硝	玫瑰露引出茯苓霜	536
第 六 十 一 回	投鼠忌器宝玉瞒赃	判冤决狱平儿行权	545
第 六 十 二 回	憨湘云醉眠芍药裯	呆香菱情解石榴裙	553
第 六 十 三 回	寿怡红群芳开夜宴	死金丹独艳理亲丧	569
第 六 十 四 回	幽淑女悲题五美吟	浪荡子情遗九龙珮	582
第 六 十 五 回	贾二舍偷娶尤二姨	尤三姐思嫁柳二郎	594
第 六 十 六 回	情小妹耻情归地府	冷二郎一冷入空门	603
第 六 十 七 回	见土仪颦卿思故里	闻秘事凤姐讯家童	610
第 六 十 八 回	苦尤娘赚入大观园	酸凤姐大闹宁国府	621
第 六 十 九 回	弄小巧用借剑杀人	觉大限吞生金自逝	632
第 七 十 回	林黛玉重建桃花社	史湘云偶填柳絮词	640
第 七 十 一 回	嫌隙入有心生嫌隙	鸳鸯女无意遇鸳鸯	648
第 七 十 二 回	王熙凤恃强羞说病	来旺妇倚势霸成亲	658
第 七 十 三 回	痴丫头误拾绣春囊	懦小姐不问累金凤	667
第 七 十 四 回	惑奸谗抄检大观园	避嫌隙杜绝宁国府	676
第 七 十 五 回	开夜宴异兆发悲音	赏中秋新词得佳谶	689
第 七 十 六 回	凸碧堂品笛感凄凉	凹晶馆联诗悲寂寞	701
第 七 十 七 回	俏丫鬟抱屈天风流	美优伶斩情归水月	712
第 七 十 八 回	老学士闲征姽婁词	痴公子杜撰芙蓉谶	724
第 七 十 九 回	薛文起悔娶河东吼	贾迎春误嫁中山狼	736
第 八 十 回	美香菱屈受贪夫棒	王道士胡诌妒妇方	742
第 八 十 一 回	占旺相四美钓游鱼	奉严词两番入家塾	750
第 八 十 二 回	老学究讲义警顽心	病潇湘痴魂惊恶梦	758
第 八 十 三 回	省宫闱贾元妃染恙	闹闺闼薛宝钗吞声	768
第 八 十 四 回	试文字宝玉始提亲	探惊风贾环重结怨	778
第 八 十 五 回	贾存周报升郎中任	薛文起复惹放流刑	788
第 八 十 六 回	受私贿老官翻案牍	寄闲情淑女解琴书	798
第 八 十 七 回	感秋声抚琴悲往事	坐禅寂走火入邪魔	807
第 八 十 八 回	博庭欢宝玉赞孤儿	正家法贾珍鞭悍仆	816
第 八 十 九 回	人亡物在公子填词	蛇影杯弓颦卿绝粒	825
第 九 十 回	失绵衣贫女耐嗷嘈	送果品小郎惊叵测	833
第 九 十 一 回	纵淫心宝蟾工设计	布疑阵宝玉妄谈禅	841
第 九 十 二 回	评女传巧姐慕贤良	玩母珠贾政参聚散	849

第九十三回	甄家仆投靠贾家门	水月庵掀翻风月案	858
第九十四回	宴海棠贾母赏花妖	失宝玉通灵知奇祸	866
第九十五回	因讹成实元妃薨逝	以假混真宝玉疯癫	876
第九十六回	瞒消息凤姐设奇谋	泄机关鞏儿迷本性	884
第九十七回	林黛玉焚稿断痴情	薛宝钗出闺成大礼	892
第九十八回	苦绛珠魂归离恨天	病神瑛泪洒相思地	904
第九十九回	守官箴恶奴同破例	阅邸报老舅自担惊	911
第一百回	破好事香菱结深恨	悲远嫁宝玉感离情	919
第一百一回	大观园月夜警幽魂	散花寺神签惊异兆	926
第一百二回	宁国府骨肉病灾侵	大观园符水驱妖孽	936
第一百三回	施毒计金桂自焚身	昧真禅雨村空遇旧	943
第一百四回	醉金刚小鳊生大浪	痴公子馀痛触前情	951
第一百五回	锦衣军查抄宁国府	驄马使弹劾平安州	958
第一百六回	王熙凤致祸抱羞惭	贾太君祷天消祸患	965
第一百七回	散馀资贾母明大义	复世职政老沐天恩	972
第一百八回	强欢笑蘅芜庆生辰	死缠绵潇湘闻鬼哭	980
第一百九回	候芳魂五儿承错爱	还孽债迎女返真元	988
第一百十回	史太君寿终归地府	王凤姐力诤失人心	999
第一百十一回	鸳鸯女殉主登太虚	狗彘奴欺天招伙盗	1008
第一百十二回	活冤孽妙姑遭大劫	死讎仇赵妾赴冥曹	1017
第一百十三回	忏宿冤凤姐托村姬	释旧憾情婢感痴郎	1026
第一百十四回	王熙凤历幻返金陵	甄应嘉蒙恩还玉阙	1034
第一百十五回	惑偏私惜春矢素志	证同类宝玉失相知	1040
第一百十六回	得通灵幻境悟仙缘	送慈柩故乡全孝道	1049
第一百十七回	阻超凡佳人双护玉	欣聚党恶子独承家	1058
第一百十八回	记微嫌舅兄欺弱女	惊谜语妻妾谏痴人	1068
第一百十九回	中乡魁宝玉却尘缘	沐皇恩贾家延世泽	1078
第一百二十回	甄士隐详说太虚情	贾雨村归结红楼梦	1089

第一回

甄士隐梦幻识通灵 贾雨村风尘怀闺秀

此开卷第一回也。作者自云：曾历过一番梦幻之后，故将真事隐去，而借“通灵”之说，撰此《石头记》一书也，故曰“甄士隐”云云。但书中所记何事何人？自己又云：“今风尘碌碌，一事无成。忽念及当日所有之女子，一一细考较去，觉其行止见识，皆出我之上；我堂堂须眉^①，诚不若彼裙钗^②：我实愧则有馀，悔又无益，大无可如何之日也。当此日，欲将已往所赖天恩祖德，锦衣纨绔之时，饫甘餍肥之日^③，背父兄教育之恩，负师友规训之德，以致今日一技无成、半生潦倒之罪，编述一集，以告天下：知我之负罪固多，然闺阁中历历有人，万不可因我之不肖，自护己短，一并使其泯灭也。所以蓬牖茅椽，绳床瓦灶^④，并不足妨我襟怀；况那晨风夕月，阶柳庭花，更觉得润人笔墨。我虽不学无文，又何妨用假语村言敷演出来，亦可使闺阁昭传，复可破一时之闷，醒同人之目，不亦宜乎？”故曰“贾雨村”云云。更于篇中间用“梦”、“幻”等字，却是此书本旨，兼寓提醒阅者之意。

看官：你道此书从何而起？说来虽近荒唐，细玩颇有趣味。

-
- ① 须眉——本义为胡须和眉毛。胡须为男子的特征之一，而古时又以胡须和眉毛判断男子之美丑，故“须眉”成为男子的代称。
- ② 裙钗——本义为裙子和固定并装饰头发的双股簪子。因女子穿裙插钗，故“裙钗”成为女子的代称。
- ③ 锦衣纨绔、饫（yù）甘（yàn）厌（yàn）肥——形容富贵人家的奢侈生活。锦衣：精美华丽的丝绸衣服。纨绔：亦作“纨袴”、“纨裤”。细绢制作的裤子。饫甘餍肥：饱食佳肴美味。饫、餍：均为饱食之意。甘、肥：均指精美食品。
- ④ 蓬牖（yǒu）茅椽（chuán）绳床瓦灶——形容住屋简陋，生活贫穷。蓬牖茅椽：即草屋。蓬、茅：都是野草。牖：窗户。椽：支撑屋顶的木条。绳床：是一种用绳子将板子穿连而成并可折叠的简单坐具，故又称“交床”、“交椅”。以其学自胡人（古代中原人对北方游牧民族的称谓），故亦称“胡床”。这里只是形容用具简陋，并非实指绳床。